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 SUN GROUP LIMITED

高陽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有關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終止現有 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的 購股權計劃而提呈之決議案的結果

本公司於今天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向股東提呈有關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之決議案已獲股東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今天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向股東提呈有關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之決議案已獲股東通過。

承董事會命
高陽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李文晉

香港，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 僅供識別